



南京国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NANJING GUOHUAN TECHNOLOGY CO LTD

金井路以北、石燕路以东 (城南初级中学) 地块 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报告 (公示本)

委托单位：南京溧水城市建设集团有限公司

调查单位：南京国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二〇二五年八月

摘 要

金井路以北、石燕路以东（城南初级中学）地块位于江苏省南京市溧水区永阳街道，四至范围为：北至空地、西至石燕路、南至金井路、东至琉璃路，占地面积约为 49866.9 平方米。根据《南京市溧水区 NJLSb070 单元控制性详细规划》（2024 年 8 月）和《建设项目用地预审与选址意见书》，该地块规划用地性质为初中用地，属于《土壤环境质量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（试行）》（GB 36600-2018）中规定的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中的中小学用地（A33），为第一类用地。

根据资料收集、现场踏勘和人员访谈结果分析，本调查地块历史用途主要为农田、水塘和河流，无工业企业生产经营活动，不存在企业生产的原辅料、中间体及产品和生产经营活动所带来的土壤和地下水环境污染。此外，本调查地块周边敏感目标主要为居民区、崇庆寺、农田和河流等，周边企业仅有南京溧水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，主要用作停车场（电车）和办公生活区，无工业生产活动，与本地块相距 320m，大气沉降、地下水迁移、地表水漫灌等迁移方式对本地块土壤污染影响很小。另外，本调查地块内未发现地下管线、构筑物、暗沟、渗坑，未发现不明固体废物等。并且根据现场土样快速检测结果，调查地块内 XRF 快筛读数均未超出《土壤环境质量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（试行）》（GB 36600-2018）第一类用地筛选值标准及地方筛选值标准，PID 快筛读数未见异常。截至报告提交之日，地块内不存在规划项目开工建设的情况。

综上所述，本调查地块不属于污染地块，符合规划用地土壤环境质量要求，可用于后续开发利用。